

上海市奉贤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撤销登记（备案）听证告知书

沪市监注奉撤听告字〔2026〕第 26000001202601080004 号

上海灿沛机电设备有限公司、韩灿辉、陈雷：

由本局调查的上海灿沛机电设备有限公司涉嫌提交虚假材料取得公司设立登记一案，已调查终结。现将本局拟作出撤销登记（备案）的事实、理由、依据及内容告知如下：

经查，2019 年 12 月，自然人黄震受委托办理上海灿沛机电设备有限公司的设立登记，法定代表人是韩灿辉，股东是韩灿辉，监事是陈雷。黄震通过“一窗通”线上提交了设立登记申请，我局受理后认为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并于 2019 年 12 月 25 日核准公司设立登记。

另查明，上海灿沛机电设备有限公司申请设立登记时陈雷、韩灿辉的数字签名无效，提交的身份证系陈雷和韩灿辉遗失的身份证。

以上事实有上海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有限公司的情况说明、撤销申请材料等予以证明。

综上，上海灿沛机电设备有限公司向登记机关提供虚假登记材料取得登记的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第十七条规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六十九条第二款“被许可人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行政许可的，应当予以撤销”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第四十条第二款“经调查认定存在虚假市场主体登记情形的，登记机关应当撤销市场主体登记”的规定，本局拟撤销于 2019 年 12 月 25 日作出的准予上海灿沛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司的设立登记。

对上述撤销登记，你（单位）有权进行陈述、申辩，并可要求举行听证。

你（单位）自收到本告知书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未行使陈述、申辩权，未要求举行听证的，视为放弃此权利。

联系人：政策法规科 联系电话：021-33611721

联系地址：上海市奉贤区解放东路 58 号

上海市奉贤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印章）

2026 年 5 月 6 日

本文书一式四份，三份送达，一份归档。